

附件 1

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(陕西省“四主体一联合”土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)
2026 年度自立科研项目申报指南

自立项目包含委外项目和院内项目两种，公司外人员申报的项目为委外项目，单位职工申报的项目为院内项目。

一、申报条件

(1) 委外项目申报人条件：

- 1.项目申报人一般应具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；
- 2.每位申报人原则上只能申报一项；
- 3.已承担我公司自立科研项目且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，不得申报本年度科研项目。

(2) 院内项目申报人条件：

- 1.公司在册职工，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，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申报；
- 2.已承担陕西省科技计划或院内自立项目，且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，不得申报本年度自立科研项目。

二、资助方向

项目申报应符合以下主要研究方向，可以是研究方向的延伸与细化。

- 1.测绘新技术研发，应用场景的示范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；

2.城市更新、乡村振兴，水、土污染治理，地质环境保护和生态修复领域的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新装备的研发；

3.岩土工程专业方面的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的研发与应用；

4.具有重大意义或产生较大效益，能有效提升公司新质生产力的研究方向。

三、项目的实施与结题

项目立项后予以资助，负责人与我公司签订科研合同，明确考核指标等内容。项目研究期限一般不超过2年，我公司将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中期中检查（含经费使用情况）。

项目结题时，提交结题报告和经费使用决算，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（盖章），由我公司组织验收。

四、资助标准与考核指标

1.资助标准

项目资助额度每项5万元，我公司急需技术一事一议。

2.考核指标

必须完成下列第（1）条及第（2）~（7）条中的任意一项指标任务：

（1）项目实施过程中须有我公司人员（公司梯队人才成员）参与，培养1~2名专业技术人员；

（2）发表中文核心及以上级别论文不少于2篇（须注明受我公司资助，至少1篇论文第1作者第1单位为我公司，作者中



需有 1 名我公司固定人员);

(3) 申报发明专利至少 1 件 (专利的第一专利权人为我公司, 发明人中至少有 1 名我公司固定人员);

(4) 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至少 2 件 (专利的第一专利权人为我公司, 每件专利发明人中至少有 1 名我公司固定人员);

(5) 出版专著稿件 1 部 (须注明受我公司资助, 作者中至少有 1 名我公司固定人员);

(6) 登记软件著作权授权至少 2 件 (著作权人为我公司);

(7) 实现技术突破, 形成新工法、新平台或引入核心团队等或形成良好的科技成果转化落地。

五、自立科研项目资助的标注方式

负责人若以自立科研项目成果为主要内容申报科学技术奖, 须将我公司作为主要完成单位。

项目研究中使用了我公司数据、资料的, 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署名。

六、申报时限要求及其他事项

1. 申请者应认真阅读本指南, 按要求填写并提交《信电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科研项目申请书》。申请书 (一式陆份) 邮寄至“西安市未央区浐灞三路 753 号”; 申请书电子版 (Word 和 PDF 格式) 发送至指定邮箱, 邮件主题注明“2026 年度电勘院自立科研项目申请书+科研名称+申请人姓名+申请人单位”。



2. 研究项目自本指南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止。
3. 请按照规定格式和要求提交申报材料，申报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视为无效。
4. 申请书内容要求实事求是、科学严谨，研究项目取得高水平成果者可以连续申请并获得其他奖励。如有弄虚作假和学术不端行为或无故不按时完成的项目负责人，后续不得申请我公司自立科研项目。
5. 负责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。
6. 项目研究成果归双方所有，任何形式的成果表达均须标注或说明为“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（陕西省“四主体一联合”土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）自立项目资助”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地 址：西安市未央区浐灞三路 753 号信电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科研发展部 1310 室

联 系 人：杨博文 18591936006

邓芳林 15929964705

座 机：029-81705652 转 81310

邮 箱：284240168@qq.com

